

附件一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深圳市企业注册局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深圳市企业注册局（以下简称“我局”），为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属二级预算管理单位，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市场监管局机关及所属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深编办〔2019〕63号）文件规定，主要职能如下：贯彻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开展各类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和企业注册信息的统计分析等工作；负责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负责对各类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开展以市市场监管局名义登记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管理企业网上登记及其他非传统方式登记，负责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工作，承办市市场监管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我局抢抓“双区”驱动、“双区”叠加、“双改”示范等多重国家战略机遇，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和市局中心工作，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着力打造市场准入退出双向便利的一流营商环境。2021年深圳市新登记商事主体506590户；其中新登记企业323259户，占比63.8%，同比下降1.7%；新登记个体户183331户，占比36.2%，同比下降5.4%。2021年，深圳市新登记“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69257户，同比上涨79.1%。截至2021年底，深圳市共有商事主体3803605户，同比增长6.1%。按深圳市统计局最新发布的深圳常住人口1756万人计算，深圳市每千人拥有商事主体216.6户。商事主体总量和创业密度稳居全国大中城市首位。

年度总体工作：

- 1.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 2.持续引领商事制度改革；
- 3.积极推动粤港澳商事登记一体化进程；
- 4.统筹推进“证照分离”、“一照通行”、“个转企”等多项全市重点工作；

- 5.全力抓好营商环境“开办企业”指标创建；
- 6.高标准打造优质服务窗口；
- 7.创新技术手段提升商事登记服务水平；
- 8.加大防范打击虚假注册违法行为力度。

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深圳市2021年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清单》，
我局牵头11项重点工作任务：

- 1.开展“一照通行”涉企审批服务改革；
- 2.试行商事登记行政确认制；
- 3.探索实施个体户豁免登记制度；
- 4.加快推广“深港（澳）通注册易”；
- 5.拓展“政银通注册易服务”；
- 6.拓展电子营业执照企业电子签名功能；
- 7.完善个人手机银行电子签名功能；
- 8.加强知名企业字号保护；
- 9.加快深港公证文书数据库系统对接；
- 10.试点实施歇业登记制度；
- 11.实施依职权注销制度。

（三）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局按照《深圳市财政局关于编报2021-2023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和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工作的要求，有序开展2021年度预算编制工作，明确任务目标，倒排时间节点，按照收支平衡、保障重点的原则，规范编制、合理细化，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设计绩效指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1.部门预算编制合理合规。在市局下达的年度预算指标额度内，各科室根据

年度工作计划编制部门预算，明确基本信息、总预算、申报文件依据、测算标准，由办公室财务组归类汇总形成草案；由局党总支会审议后报送市局。在市局正式下达年度部门预算正式批复后，由办公室财务组正式批复给各科室。预算分配符合各科室的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市局工作要求，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项目内合理调整。

2.绩效目标完整明确。我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与部门履职紧密联系，按照市财政局对部门预算编制要求，我局所有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围绕项目概况、项目立项情况，明确了项目年度与中长期目标，提出了与项目对应的管理措施，从项目的产出、效益、满意度三方面完整设定了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指标值细化可量化、目标值的测算依据充分，符合主要履职的客观实际，有效反映和考核实际工作涉及的具体数量和质量。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1）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我局政府采购计划安排资金 1,425.45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42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1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22.04 万元，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政府采购执行率 99.77%。政府采购政策执行规范，落实到位。

（2）预算调整情况 我局年初预算数 4,635.84 万元，调整预算数 5,249.46 万元，调增 618 万元，占年初预算数的 13.33%，调减 4.38 万元，占年初预算数的 0.1%。

（3）财务合规性情况 经自查，我局资金支出规范。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能够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规范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已按规定设置账务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预算调整方面，我局资金调整、调剂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我局 2021 年预算

调整比例超过预算总规模的 10%，预算调整比例较高，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增人增资经费等。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发办〔2016〕13号）、《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流程》（财预〔2016〕143号）及《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办法》（深财预〔2016〕136号）相关要求，我局已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要求，通过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官网及深圳政府在线官网“政务公开”-“资金信息”-“财政预决算”栏向社会公开了《2021年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深圳市企业注册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切实履行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责任。对于2021年度部门决算信息，我局将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及时公开。

2.项目管理

我局2021年所有项目设立、调整均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各项目按相关制度规定开展实施，采购项目能够进行验收确认。2021年项目支出预算2,759.68万元，实际支出2,710.57万元，完成比例为98.22%，资金使用完成率较高。在工作开展过程中，相关科室能够对项目进行有效管理、监控，使项目实施过程可控、资金使用可控，保障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3.资产管理

我局2021年度总资产394.42万元。流动资产63.32万元，其中货币资金63.32万元，非流动资产331.10万元。固定资产原值634.15万元，累计折旧303.05万元。我局根据当年资产量及人员数量情况，合理确定资产采购数量、标准，合理新增购置固定资产净值3.15万元，无超标准配置资产的情况。我局固定资产利用率78.2%，使用率未达到100%。原因是：有部分办公桌椅老化，损坏；办公电子设备配置低、性能差，升级意义不大，已到报废年限，导致固定资产闲置，属于待报废资产，目前暂未走报废流程。我局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企业注册局资产管理办法》尽快启动报废流程。2021年，我局调拨固定资产66.31万元，无处

置固定资产，无资产处置收入。本年度固定资产账实、账账相符，资产管理严格按照《深圳市直党政机关办公家具配置标准》（深财规〔2018〕45号）、《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办法》（深财资〔2017〕17号）、《深圳市企业注册局资产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使用规范，保管完整，运行安全。

4.人员管理

市委编办核定我局行政执法编制48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局实有在编人员57名，其中公务员47名，雇员10名。严格控制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超员的情况存在。

5.制度管理

我局自2020年开始财务独立核算。2021年5月，我局着手进行内控制度体系建设，制定了《深圳市企业注册局预算管理制度》，修订了《中共深圳市企业注册局总支部会议议事规则》《深圳市企业注册局经费开支管理规定》《深圳市企业注册局合同管理办法》《深圳市企业注册局采购管理办法》《深圳市企业注册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并于2021年12月31日出台《深圳市企业注册局预算管理制度》《深圳市企业注册局财务管理办法》《深圳市企业注册局合同管理制度》《深圳市企业注册局采购管理办法》（修订版）《深圳市企业注册局资产管理办法》，在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等方面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涵盖重大事项管理、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会议管理等各基本业务活动。实际执行中，我局经济业务活动能够依照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开展，按照市财政局要求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工作落实到位。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年我局主要履职工作目标如下：

- 1.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 2.持续引领商事制度改革；

- 3.积极推动粤港澳商事登记一体化进程；
- 4.全力抓好营商环境“开办企业”指标创建；
- 5.高标准打造优质服务窗口；
- 6.创新技术手段提升商事登记服务水平；
- 7.加大防范打击虚假注册违法行为力度。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1年我局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下，在市局党组的高效指挥下，完成了多项艰巨任务，各项工作取得令人振奋的成绩。

1.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1）精心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创新开展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做到规定动作不走样，创新自选动作有特色。着力将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转化到为民办实事中。建立局领导挂点联系基层工作机制，及时协调解决基层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在窗口大力开展党员先锋示范岗活动，引导广大党员立足岗位作贡献。活动开展以来，共收到企业、群众送来的感谢信、表扬信17封，锦旗15面。结合业务职能，打造民生实事，“依职权注销改革”、“贴身服务、主动靠前，做好复杂登记注册业务”、“探索电子签名新渠道，为商事登记提供便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等3个项目入选市局100个重点民生项目。市委党史学习教育第十二巡回督导组在调研督导中对我局党史学习教育工作予以高度评价。（2）高位推进“小个专”党建工作。联合市委组织部草拟《关于加强“小个专”党建工作的若干措施》，撰写《2021年深圳市“小个专”发展情况统计分析报告》《开展“小个专”党建工作是新时代赋予我们的光荣职责》。向个体工商户经营者发送党建短信，引导“小个专”主体找组织。

2.持续引领商事制度改革。正式实施新修订的《深圳经济特区商事登记若干规定》，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继续推出多项创新制度。（1）全国首创歇业登记制度改革。在前海和宝安区率先试点，成功为18家企业办理歇业登记。（2）率先实施依职权注销改革，主动清退159家“失联”、“僵尸企业”。（3）制

定特殊情形代位注销操作指引，有效破解企业“退出难”问题。（4）在商事登记中加强知名企业字号保护，制订《深圳市商事主体名称登记驰名商标和知名字号保护办法》和《名称争议裁决操作指南》，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5）制订《深圳市商事主体住所托管办法（送审稿）》，进一步规范商事主体托管行为。

3.积极推动粤港澳商事登记一体化进程。（1）进一步扩大开放，对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的领域，港澳企业可直接办理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并办理银行开户、税务、海关、外汇账户和审批等事项。（2）将“深港通注册易”“深澳通注册易”服务扩容到全市。依托前海管理局驻港澳办，在香港、澳门设立服务窗口，为港澳企业提供商事登记代办服务。（3）上线香港跨境工商公证文书网上核验功能，实现公证文书在线查询。我局大力推动粤港澳商事登记一体化的创新做法，获得国务院督查激励通报。

4.全力抓好营商环境“开办企业”指标创建。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印发《深圳市市场监管局等七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不断提升企业开办服务水平通知》，进一步优化升级“开办企业一窗通”“企业注销一窗通”系统。在企业开办环节增加分时办理和在线签订三方扣款协议功能；在注销环节，进一步打通市场监管、社保、住房公积金、海关等业务系统，实现“一次申报、信息共享、一网通办”，并增加了税务清税自助查询和银行预约销户功能。

5.高标准打造优质服务窗口。（1）开展商事登记优质服务窗口考评活动，通过现场检查、数据收集、问卷调查等方式加强对窗口服务的量化考评，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优；（2）组建登记注册专家人才库，首批入选34名登记专业人才，积极开展揭榜挂帅，培育后备力量；（3）制订《深圳市企业注册局特殊企业名称申报审批规范》，进一步规范名称登记管理；（4）紧跟新法规和商事登记难点、疑点，制定下发11期登记规则通知单，4期商事登记操作指南，开展4期业务培训，有力指导登记实践；（5）制定《市市场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商事登记业务标准化建设防范廉政风险的通知》，以制度保障业务规范和廉

政管理，推动打造一流商事登记服务窗口；（6）组队参加第三届全国市场监管系统市场主体数据分析大赛，夺得一等奖，实现广东省历年最好成绩。

6.创新技术手段提升商事登记服务水平。（1）启动商事登记系统重建工作，成立工作专班，开展系统基础架构搭建和部分功能的开发、测试工作；（2）配合立法修订和新业务需求，开发上线商事主体歇业登记、减资合并分立公告平台等功能；（3）建设“名称转让许可备案系统”，优化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功能；（4）对接省内迁移通办服务平台，推动实现省内市场主体迁移业务一次申请、一网通办；（5）联合建设银行在全国率先推出“商事登记移动认证”服务，便利申请人用手机扫一扫签名二维码进行企业注册申请的认证和签名，无需申办网银盾或CA数字证书；（6）在南山、宝安、龙华、龙岗、坪山试点营业执照自助打照机个体户申报服务，拓展申请人办事渠道，提升办事体验。

7.加大防范打击虚假注册违法行为力度。（1）联合前海管理局建立前海在地企业信息库，实现商事主体住所/经营场所核实系统认证，有效提高前海商事登记质量；（2）加强部门联动，积极推动税务、公安等部门搭建情报信息交换平台，建立失信人员“污水池”，将违法违规的商事主体和个人纳入诚信体系，依法追责；（3）协同信用监管部门改造预警监测系统，加强与商事登记系统对接，在商事登记前端落实信用联合惩戒。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1年我局全体人员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按时保质完成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具体履职绩效分析如下：

1.预算使用经济性

预算使用经济性主要由公用经费控制率来体现。2021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48万元，其中公务车运行维护预算数8.9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数1.58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7.3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数7.38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数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70.48%，管控

情况良好。2021 年我局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199.5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163.02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81.7%，管控情况良好。

2.预算使用效率性

预算使用效率性主要由预算执行率、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项目完成及时性来体现。2021 年我局预算执行及时性和均衡性良好，预算执行情况：一季度预算支出进度 27.53%；二季度预算支出进度 53.17%；三季度预算支出进度 78.36%；四季度预算支出进度 97.91%；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 24.48%。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开展“一照通行”涉企审批服务改革，在食品经营许可、设立娱乐场所审批等 14 个领域率先试点，再造涉企审批服务模式，实现多业态经营涉及的多项许可事项与营业执照一次申请、并联审批。

(2) 试行商事登记行政确认制，印发《深圳市市场监管局印发关于试行商事登记确认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在前海率先探索建立以自主申报、自愿登记为核心，以形式审查、信息化查验和标准化登记为手段，以便利化退出机制为补充，以事前事中事后信用监管为保障的商事登记确认制工作模式。

(3) 探索实施个体户豁免登记制度，联合下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税务总局 深圳市税务局关于个体工商户自愿登记的公告》，自然人从事依法无需取得许可审批的一般经营活动（经营范围规范表述查询系统标注为“一般事项”），可以自愿选择是否办理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选择不办理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的，应当办理税务登记。

(4) 加快推广“深港（澳）通注册易”，发布《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在全市推行“深港通注册易”、“深澳通注册易”商事登记服务的通告》，将

“深港通注册易”、“深澳通注册易”服务机制推广到全市范围（含深汕特别合作区）。

（5）拓展“政银通注册易服务”，实现全市建行网点全覆盖办理，便利申请人通过银行网点的智慧柜员机就近办理商事登记。

（6）拓展电子营业执照企业电子签名功能，拓展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印章综合应用，首创公共资源交易“一照通办”，向 54.5 万户市场主体发放 217.9 万枚电子印章、141.1 万份电子营业执照。

（7）完善个人手机银行电子签名功能，率先实现建行手机银行签名功能，业务范围覆盖内资有限公司设立、变更、注销签名业务。

（8）加强知名企业字号保护，制定《深圳市商事主体名称登记驰名商标和知名字号保护办法》，建立驰名商标和知名字号保护名录，商事登记机关对已载入保护名录的驰名商标、知名字号实施登记保护。

（9）加快深港公证文书数据库系统对接，已上线深港跨境工商公证文书查询和下载功能，免于香港法人投资者提供纸质公证文书。

（10）试点实施歇业登记制度，制定《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商事主体歇业制度试点实施方案》，在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和宝安区率先试点，成功为 18 家企业办理歇业登记。

（11）实施依职权注销制度，制定《深圳市市场监管局依职权注销工作方案》，年内作出 9 批次 159 家企业依职权注销公告，依职权注销 127 家商事主体。

全部重点工作均按时完成。项目完成性及时性：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的主要履职二级项目共 7 个，均按期正常推进，按计划时间完成

3.预算使用效果性：

预算使用效果性主要由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来体现。

社会效益：从年度整体绩效指标来看，通过与目标值对比，我局各履行职责的社会效益项目绩效指标均已完成。商事登记业务办理超期率 $\leq 3\%$ ，开展信息化系统建设、维护，有效提升办事效率与工作服务能力，商事主体有效投诉率 $\leq 3\%$ 。

经济效益：2021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我局聚焦市场监管重点领域，紧紧围绕“放管服”改革，实施新修订的《深圳经济特区商事登记若干规定》，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效能，深化“证照分离”，推出“商事登记移动认证”服务，将手机银行电子签名拓展至内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变更、注销等业务。在新冠肺炎疫情和国际经济下行等不利因素影响下，全年新设商事主体数量继续维持高位运行。2021年，深圳市新登记商事主体506590户；其中新登记企业323259户，占比63.8%，新登记个体户183331户，占比36.2%。截至2021年12月23号，深圳市共有商事主体3803605户。我局以“数字建设”为支撑，大力提升“开办企业一窗通”平台使用效率，优化“企业注销一窗通”平台使用功能，推进企业开办要素电子化、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2021年，“开办企业一窗通”项目获评第二届“中国城市治理创新优秀案例”。在广东省营商环境评价中，开办企业指标得分并列全省第一。

可持续性影响：商事制度是规范市场主体和商事活动的法律规章和政策总和，是对市场主体准入、交易和退出等市场活动的制度和政策规定。通过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积极转变政府职能，营造宽松便捷的准入环境，激发了广大群众的创造力和市场经济的内在活力，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4.预算使用公平性

预算使用公平性主要由群众办理情况、公众服务对象满意度来体现。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本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本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线上搭建“开办企业一窗通”网上受理平台,将设立登记、刻制公章、申领发票、员工社保登记、公积金开户登记5个环节整合为“企业开办”1个环节,实现开办企业“一网通办、一日办结”,有效减少企业跑动次数和办事成本。商事登记改革“多证合一”业务服务项目:此项工作委托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在全市14个区行政服务大厅或区市场监管局大厅发证服务网点、55个服务窗口对营业执照等证照进行打印发放工作。窗口工作人员办理业务及时高效,百分百满足企业领证即来即办需求,窗口服务满意度高,无有效投诉案件。同时我局在窗口大力开展党员先锋示范岗活动,引导广大党员立足岗位作贡献。2021年,共收到企业、群众送来的感谢信、表扬信17封,锦旗15面。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主要经验、做法。

1.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我局严格按照市财政局、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对所有项目进行预算绩效申报,具体做法为:在编制预算时,财务人员根据预算编制的要求,设计有关预算编制表格,要求列示预算所有子项绩效目标,由需求单位进行填报,财务审核把关。做到绩效指标与预算项目一一对应,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2.对当年的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监控。根据市财政局文件规定,我局于2021

年8月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绩效跟踪监控，重新核实部门预算绩效指标，根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及时进行监控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

3.加强重点项目绩效评价。2021年，市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我局2020年重点项目“商事登记注册日常管理工作”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第三方机构对本项目的预算安排、资金使用、绩效情况开展全面调研，要求各用款单位核实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财务进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审核；并对发现的问题提出合理建议。我局针对相关问题作出相应的整改措施。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我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的问题主要体现为：有些项目预算的个别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够细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改进措施：1.提高绩效目标设置水平。在以后年度加强绩效目标设置管理，强化主体责任意识，在绩效指标类别完整的基础上，努力达到指标清晰、可衡量、内容覆盖各项目工作，完善设置项目绩效指标。因外部要求、工作计划发生调整时，及时合理补充或更改年初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与预算工作内容匹配。2.在编制预算过程中严格把关，认真审核，列示预算所有子项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质量。时刻关注社会热点，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加大执法力度，优化营商环境，实现总体满意度上升。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后续工作计划。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预算绩效管理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的重要环节。我局将充分利用绩效评价成果，结合业务管理实际，将评价结果逐步应用于预算绩效管理的各个环节，提高部门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相关建议。建议市财政局进一步优化绩效管理系统，明确绩效评价标准、填写取数口径，完善系统导入导出等各项功能，更便于基层单位开展各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绩效管理培训指导，对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的内容、要求、绩效体系的优化和最新政策进行详细解读，同时邀请预算绩效的先进单位传授预算绩效管理的先进经验。

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企业注册局		预算年度		2021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4,290,403.29	24,897,759.13	24,897,759.13	24,290,403.29	24,290,403.29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	项目用于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及推广技术支持服务及名称自主申报系统优化改造等。	369,000.00	370,000.00	370,000.00	369,000.00	369,000.00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项目用于商事登记改革“多证合一”业务、商事主体空白营业执照印制及套印、登记注册日常工作、2020年绩效奖、购置移动投影仪、电视机、碎纸机及办公区文件柜统一更新、公车运行维护。	26,736,735.84	27,226,799.00	27,226,799.00	26,736,735.84	26,736,735.84

	金额合计			52,494,558.13	52,494,558.13	51,396,139.13	51,396,139.13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开展各类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和企业注册信息的统计分析等工作;负责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负责对各类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开展以市市场监管局名义登记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管理企业网上登记及其他非传统方式登记;负责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工作;承办市市场监管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完成情况:企业纸质档案实际整理数量为8.39万份,商事登记改革四证合一发照业务数量170.34万笔,空白营业执照印刷数量为110.7万套。质量指标=合格率均在98%以上。时效指标完成时间均在2021年12月31日前。成本指标=空白营业执照印刷单价6.11元/套;空白营业执照套印单价0.3元/套。信息系统稳定运行有所提升,有效改善我局办公环境,商事登记业务办理超期率≤3%。窗口评价满意度≥98%,有效投诉率≤3%,系统使用满意度≥9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	数量	企业纸质档案整理数量	≥9.3万份	8.39万份		
			商事登记改革“多证合一”业务数量	≤170万笔	170.34万笔		
			空白营业执照印刷数量	≤115.5万套	110.7万套		
		质量	空白营业执照印刷验收合格率	≥99%	≥99%		
			商事登记改革“多证合一”业务质量合格率	≥98%	≥99%		
			空白营业	≥99%	≥99%		

			执照公章套印验收合格率			
	时效		企业纸质档案整理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1月30日	
			空白营业执照印刷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9月23日	
			空白营业执照公章套印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15日	
		成本		空白营业执照印刷单价	≤6.11元/套	6.11元/套
				空白营业执照套印单价	≤0.3元/套	0.3元/套
效益		经济效益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		信息系统稳定运行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改善我局办公条件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商事登记业务办理超期率	≤3%	≤3%	
	生态效益		无	无	无	
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		窗口评价满意度	≥98%	≥98%	
	其他满意度		有效投诉率	≤3%	≤3%	
	其他满意度		系统使用满意度	≥90%	≥9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4.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目标设置	1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text{政府采购执行率} = (\text{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 \text{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times 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7

				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以内的，得 1 分；超出 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text{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text{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的,得1分; 2. $90\%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75\%$ 的,得0.7分; 3. $75\%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60\%$ 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 $< 60\%$ 的,得0分。	0.7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text{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frac{\text{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text{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leq 100%的, 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00%的, 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 $<$ 5%的, 得1分; 2. $5\% \leq$ 比率 \leq 10%的, 得0.5分; 3. 比率 $>$ 10%的, 得0分。	0.5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 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 90%的, 得3分; (2) $90\% \leq$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的, 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的, 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90%的, 得3分; (2) $90\% \leq$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的, 得2分;	6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1 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1 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1 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1 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p>	5.98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p> <p>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p> <p>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p>	5.77

						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3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5

综合评分	93.65
评分等级	优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商事登记注册日常管理工作			项目金额	81634279.74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企业注册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210000.00	21210000.00	21030806.03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210000.00	21210000.00	21030806.03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旨在进一步简政放权，提高商事登记管理的信息化、便利化、规范化水平，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一流营商环境建设，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等目标。			完成情况：企业纸质档案实际整理数量为8.39万份，空白营业执照印刷数量为110.7万套；商事登记改革多证合一发照业务数量170.34万笔，合格率均在98%以上，完成时间均在2021年12月31日前，空白营业执照套印单价0.3元/套；空白营业执照印刷单价6.11元/套；商事登记业务办理超期率≤3%，窗口评价满意度≥98%，有效投诉率≤3%。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纸质档案整理数量	≥9.3万份	8.39万份	4.2	3.78	偏差原因：按合同约定，需整理9.67万份档案，其中3200份单价为3.4元，56000份单价为4.3元，31000份单价为0.2元，6500份单价为0.85元。因2021年我局前海、市民中心窗口移交纸质档案实际有7.8万份*4.3元，法院查封、股权质押信息档案1189份*3.4元，名称档案目录制作及档案装4525份*0.85元，我局根据实际调整，故整理数量有所偏差。 改进措施：更精准的设定绩效目标。
			空白营业执照印刷数量	≤115.5万套	110.7万套	4.2	4.2	
			商事登记改革四证合一发照业务数量	≤170万笔	170.34万笔	4.1	4	
		质量指标	空白营业执照印刷验收合格率	≥99%	≥99%	4.2	4.2	
			空白营业执照公章套印验收合格率	≥99%	≥99%	4.2	4.2	
			商事登记改革四证合一发照业务质量合格率	≥98%	≥98%	4.1	4.1	
		时效指标	企业纸质档案整理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1月30日	4.2	4.2	
			空白营业执照公章套印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15日	4.2	4.2	
			空白营业执照印刷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9月23日	4.1	4.1	
	成本指标	空白营业执照套印单价	≤0.3元/套	0.3元/套	6.25	6.25		
		空白营业执照印刷单价	≤6.11元/套	6.11元/套	6.25	6.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商事登记业务办理超期率	≤3%	≤3%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窗口评价满意度	≥98%	≥98%	5	5		
	有效投诉率	≤3%	≤3%	5	5			
总分					100	99.3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息化项目				项目金额	4108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企业注册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000.00	370000.00	369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000.00	370000.00	369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旨在拓展电子营业执照的全面深度应用，解决办事堵点；推进企业名称登记便利化，进一步提升企业名称智能化审核水平，满足企业、群众对政务服务的新期盼新要求，不断优化我市营商环境。				完成情况：信息化系统维护数量为2个，软件运维完成率100%，软件运维服务合格率90%，软件升级改造2021年11月10日完成，资金使用369000元，信息系统运行稳定率有所提升，系统使用满意。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升级、维护信息化系统数量	≥2个	2个	6.25	6.25		
			软件运维完成率	≥90%	100%	6.25	6.25		
		质量指标	软件运维服务合格率	≥90%	90%	12.5	12.5		
			时效指标	软件升级改造完成及时性	及时	2021年11月10日	12.5	12.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情况	≤预算金额	369000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系统稳定运行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课题调研项目			项目金额	9758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企业注册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500.00	85500.00	82400.00	10	0.96	9.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500.00	85500.00	82400.00	—	0.9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围绕市场对资源配置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加好地发挥政府职能，加大对社会组织培育力度，推动社会组织在商事主体发展中充分发挥作用，提高社会组织参与社会管理的积极性，最终实现共同促进商事主体的快速发展；加大大数据、信息化技术在商事登记和事中事后监管中的应用，防止虚假注册；通过了解其他自贸区的政策，促进我们的商事登记创新工作；2.通过了解其他自贸区的政策，促进我们的商事登记创新工作。			完成情况：课题研究编制实际完成1篇，领导对调研报告满意度为满意，领导批阅率100%，外出调研及时，资金使用情况82400元，促进商事登记等创新发展。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研报告数量	3篇	1篇	12.5	4.25		偏差原因：受疫情原因，我局原计划开展的三个课题调研项目未实施，经局务会讨论研究，会议决定将三个调研项目经费调剂用于开展“市场主体活跃度分析模型课题调研项目”。 改进措施：在疫情形势总体可控，平稳向好情况下及早开展项目。
			质量指标	领导对调研报告满意度	满意	满意	6.25		
		领导批阅率		100%	100%	6.25	6.25		
		时效指标	外出调研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2.5	12.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情况	≤预算金额	82400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商事登记等创新发展	促进	促进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外出人员对行程满意度	≥90%	≥90%	10	9		偏差原因：外出人员对行程满意度为满意，但满意度无佐证材料。 改进措施：及时调研满意度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
总分					100	90.35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更新）			项目金额	186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企业注册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000.00	62000.00	31452.00	10	0.51	5.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000.00	62000.00	31452.00	—	0.5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利用项目资金，新购置办公设备，有效改善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维持注册局正常运转，为工作人员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			完成情况：采购设备数量13台，采购设备使用率100%，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100%，资金支付及时率100%，资金使用情况31452元，有效改善我局办公条件，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达到95%。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36台（个）	13台	12.5	8	偏差原因：原计划在海松B座设党员活动中心，新置电视机及投影仪。经协商，2020年底前海事务管理局已将此办公场所改造成前海制度创新展厅。党员活动室设在海松A座会议室，无须采购电视机及投影仪，原计划采购30个文件柜的计划更改为采购厨房设备，拟更新电视、投影仪、文件柜的采购计划未实施。 整改措施：更科学精准的设立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使用率	100%	100%	6.25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25	6.2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情况	≤预算金额	31452元	12.5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我局办公条件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86.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培训专项经费			项目金额	25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企业注册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	60000.00	54880.17	10	0.91	9.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	60000.00	54880.17	—	0.9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业务培训，提升受理人员的业务水平和依法行政能力，着力打造一支专业、高效、优质的商事窗口队伍，为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打好坚实的基础。			完成情况：培训人数达标率95%以上，培训出勤率100%，项目完成时间2021年11月12日，培训经费54880.17元，工作人员的履职能力进一步提高，被培训人员满意度达95%以上。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达标率	≥95%	≥95%	12.5	12.5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9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1年11月12日	12.5	12.5	
		成本指标	培训经费	≤预算金额	54880.17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履职能力	提高	提高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被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会议专项经费			项目金额	163527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企业注册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299.00	40299.00	36557.54	10	0.91	9.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299.00	40299.00	36557.54	—	0.9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召开业务研讨会，不断创新和优化商事登记工作方法，提升商事登记工作水平，明确下一步商事登记工作的目标和重点任务；通过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讨论会，积极探索运用改革创新思维和办法，加快破解制约商事制度改革和营商环境建设的瓶颈制约，推动商事制度改革取得更大突破。			完成情况：组织召开会议次数2次,会议人数达标率98%,会议出勤率95%,项目完成时间2021年9月24日,会议费标准435元/人.天。会议召开后的社会效益,加强业务交流、融合，促进业务能力提升会议后勤保障满意。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召开会议次数	2次	2次	6.25	6.25	
			会议人数达标率	98%	98%	6.25	6.25	
		质量指标	会议出勤率	95%	95%	12.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1年9月24日	12.5	12.5
		成本指标	会议费标准	≤435元/人/天	435元/人/天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业务交流、融合，促进业务能力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会议后勤保障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弥补交通费不足				项目金额	77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企业注册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00	19000.00	17675.30	10	0.93	9.3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00.00	19000.00	17675.30	—	0.9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旨在规范公务用车使用，保障车辆安全运行，提升服务保障能力。				完成情况：驾驶员额人数配备完成率100%，驾驶员资质达标率100%，及时安全保障公务用车，经费支出金额17675.3元，有效保障交通工具安全运行，车辆使用人员满意度100%。			
年度绩效 指标	3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驾驶员额人数配备完成率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驾驶员资质达标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公务用车保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2.5	12.5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17675.3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交通工具安全运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车辆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3	—